附件1：

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表**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情况**

城市管理局座落青云谱区广州路268号C区6楼，根据中共青云谱区委、青云谱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青云谱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的通知》（青发{2014}9号），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局更名为青云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根据青办发[2019]1号文将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区城市综合管理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责整合，组建区城市管理局，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编制全区城市管理事业发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年度计划、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全区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重点项目年度计划和城市维护费的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综合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全区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行业管理。负责对各街道、镇（园）城管所进行统筹、协调、指导，对各城市管理相关部门工作绩效进行监督、检查、考评。负责对全区城市管理职能交叉、职责不清的事项进行裁定。

（四）负责指导协调、指挥调度和监督检查全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组织全区性城市管理专项和重大执法活动。负责行使区本级承担的城管执法职能。负责对城市管理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进行督察和查处重大城管执法案件。受理全区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

（五）参与制定城市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和全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备案。参与城市规划区的市容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选址、设计、竣工验收备案。对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等行政审批事项实施事中、事后监管。

（六）组织开展全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社区环境综合整治。负责沿街建筑物立面市容和临街景观的管理。负责制定门店招牌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配合全市户外广告规范设置协调。

（七）负责区管道路保洁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城市环卫基础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监测、调度和应急处置。承担区管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管理养护职责。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处置的监督管理以及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工作。统筹指导、组织协调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推广实施。

（八）负责城市管理科技创新、教育培训、城乡建设档案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管理数字化、智慧化建设与运行的监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九）在全市统一调度下，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全区本行业系统内的文明创建工作。

（十）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机构及人员情况**

2020年南昌市青云谱区城管局共有预算单位9个，包括局本级，及区垃圾清运公司、区建筑余土清运公司、环卫设施建筑开发服务公司、岱山城市管理所、洪都城市管理所、京山城市管理所、徐坊城市管理所、三店城市管理所8个下属单位。

城管局行政编制5人，在职人数行政干部7人，其中：在岗5人（享受副县待遇2人，正科待遇2人，副科待遇1人）, 退二线2人（享受副县待遇1人，副科待遇1人）；退休干部5人。

区垃圾清运公司事业定编24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18人；退休人员21人。

建筑余土清运公司事业定编11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8人，退休人员10人。

环卫设施建筑开发服务公司事业单位定编11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11人；退休人员13人。

岱山城市管理所事业单位定编8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5人；退休人员9人。

洪都城市管理所事业单位定编3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2人；无退休人员。

京山城市管理所事业单位定编8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7人；退休人员21人。

徐坊城市管理所事业单位定编11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6人；退休人员22人。

三店城市管理所事业单位定编10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7人；退休人员22人。

**四、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

紧紧围绕城市功能和品质提升三年行动，全面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全面提升城市智慧管理水平，力争实现“两年进一流”工作目标，努力打造宜居宜业、精致精美的新青云谱。

**1、以一流决心，打好城市品质提升战。**围绕城市功能品质提升三年行动“两年上台阶”目标，通过大力推进老旧小区改造、绿改彩、上改下、面改美等城市管理“六改”项目，进一步完善城市各项功能设施，补齐制约城市发展的短板和弱项，不断提升城市整体风貌。

**2、以一流标准，打好精细管理深耕战。**继续以餐饮油烟整治、广告长效管理、共享单车管理、无证销售瓶装燃气等重点执法工作为抓手，全面落实网格化管理，继续深入推进我区城市环境秩序的全面治理。

**3、以一流技术，打好智慧城管升级战。**结合市局“监管养”体制改革，进一步健全城市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体系，实施“智慧城管+”战略，大力推进专业化建设，完善环卫保洁、生活垃圾处理、建筑垃圾治理、管道燃气、违法建设等智能监管系统，引入无人机等辅助支持系统，推进数据互联互通，实现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着力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4、以一流理念，打好为民服务持久战。**重点抓好渣余土、道路扬尘等问题整治，全力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战。深入推进“厕所革命”，继续提升全区公厕建设与管理水平，加大公厕的新建和改造力度，满足群众如厕需要。继续探索市场化模式，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建成区居民生活区和公共机构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力争达成两个100%的工作目标。

**五、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根据区级部门预算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根据区城管局承担的职责和2020年工作任务，其具体收支预算安排如下：

1、收入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区城市城管局收入预算总额15773.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583.14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2.45%；其他收入1112.94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7.05%；上年结余77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50%。  
 2、2020年区城市城管局支出预算总额1577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5.2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2.22%；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377.8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27.3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3.58万元，资本性支出36.50万元。项目支出12267.8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7.78%，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839.81万元(用于环卫工人一线人员)，商品和服务支出4823.35万元(用于长效管理等)，其他支出4604.68万元(用于美丽青云谱，幸福新家园)。  
 3、2020年区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583.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2.46%。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03%；城乡社区支出14535.5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9.67%；住房保障支出43.7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3%。

3、加强部门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加强组织协调，统筹谋划，确保预算编制及时、准确、完整，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加强部门预算管理。

（2）强化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强化部门支出主体责任，加强预算执行动态把控和跟踪问效，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